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

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建设单位：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第二部分：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第三部分：其他说明事项

附件：

附件 1、项目验收检测委托书

附件 2、《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

附件 3、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

附件 4、排污许可登记

附件 5、工况记录表

附件 6、验收检测报告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项目验收现场及环保设施图

第一部份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

建设单位：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箱：

地址：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料消耗及工艺流程图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5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7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2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3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4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7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贵州省兴义市威舍镇光辉村小树嘎				
主要产品名称	原煤				
设计生产能力	年转运储存煤炭 30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转运储存煤炭 30 万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1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11 月 18-19 日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	贵州省三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比例	2%
实际总概算（万元）	1500	环保投资(万元)	30	比例	2%
验收监测依据	<p>(1)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2017]第 682 号国务院令）；</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p> <p>(4)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贵州省三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 9 月；</p> <p>(5)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关于对《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州环核〔2023〕139 号）2023 年 10 月；</p> <p>(6)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委托书。</p>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1、废气

项目无组织粉尘执行《煤炭工业染污排放标准》（GB20246-2006）中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具体标准列于表 1-1。

表 1-1 《煤炭工业染污排放标准》（GB20246-2006）

污染物	监控点	作业场所	
		煤炭工业所属装卸场所	煤炭贮存场所、煤矸石堆置场
		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1.0
二氧化硫		—	0.4

2、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值详见表 1-2

表 1-2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Leq: dB(A)

类别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料消耗及工艺流程图

工程建设内容：项目位于贵州省兴义市威舍镇光辉村小树嘎，项目总投资为 1500 万元，占地面积约 26092.02m²，项目办公用房及生产车间为原友林货场建设，新建破碎、筛分设备及喷淋设施并进行防风、防尘网等相关附属工程。其中储煤及破碎车间占地面积 2773.35 m²，设置破碎机和筛分机各 1 台，办公用房及宿占地面积 624 m²，初期雨水收集池总容积 297m³，建成后年转运储存煤炭 30 万吨。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开始建设，2023 年 11 月竣工；项目现有职工 6 人，年生产 365 天。项目试运行期间未受到环保投诉，主体工程试生产正常，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实际建设情况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实际建设情况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储煤及破碎车间占地面积 2773.35 m ² ，建设车间两个，设置破碎机和筛分机各 1 台		已建设
辅助工程	办公用房及宿舍占地面积 624 m ²		已建设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由市政电网供给		已接入
	给水系统由当地自来水供给		已接入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措施	初期雨水收集池 3 个（总容积 297m ³ ）	已建设
	废气治理工程	设置喷淋装置，安装雾炮机 2 台降低堆煤场扬尘，设置防风防尘网、防水篷布对煤堆进行覆盖，厂区出入口处设置洗轮池（原有 8 m ² ）	已建设
	噪声治理措施	设施设备采用减震处理，选用噪声低的设备，加强管理。	已建设
	固废治理措施	生活垃圾设置若干垃圾桶。	已建设
雨水收集池煤渣，清掏后回收利用。			
		维修产生的废机油收集后暂存于器危废间（4 m ² ）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已建设

2、项目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2。

2-2 原辅材料消耗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来源
1	原煤	t/a	25 万	周边县份、省份收购
2	工程煤	t/a	5 万	

(2)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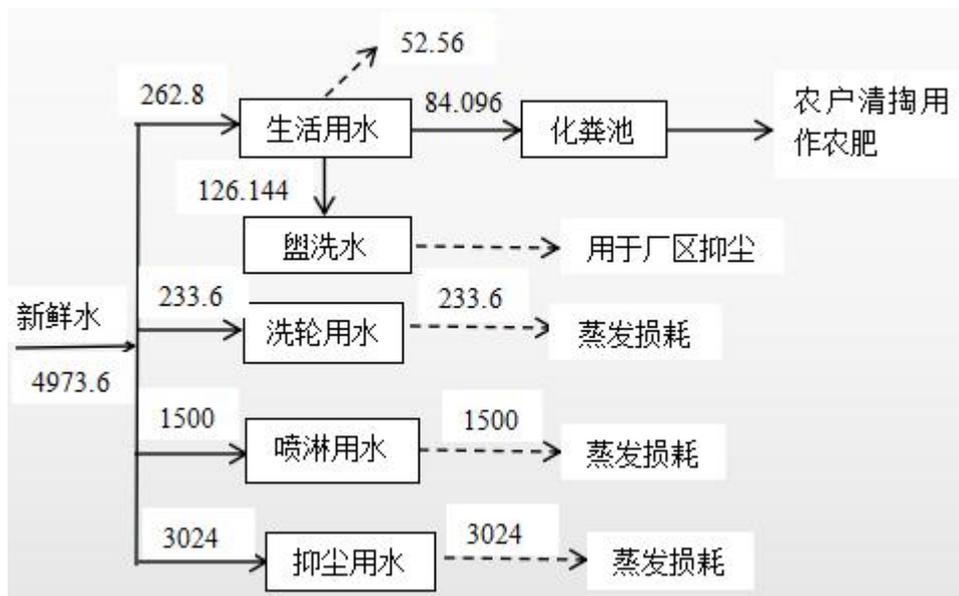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t/a)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由车辆或火车将运输回来的煤进行装卸，并清运至堆场进行分类堆放，粒径适合且无需配比的煤堆放后直接由车辆或火车清运运输售卖。对块状及粒径较大的煤通过破碎机进行破碎，使其粒径变小，使用筛分机对破碎后的煤块进行筛分，将粒径尺寸较大的煤块进行重新破碎，粒径适合后再按照比例进行配煤，将配比好的煤由汽车或火车外运进行外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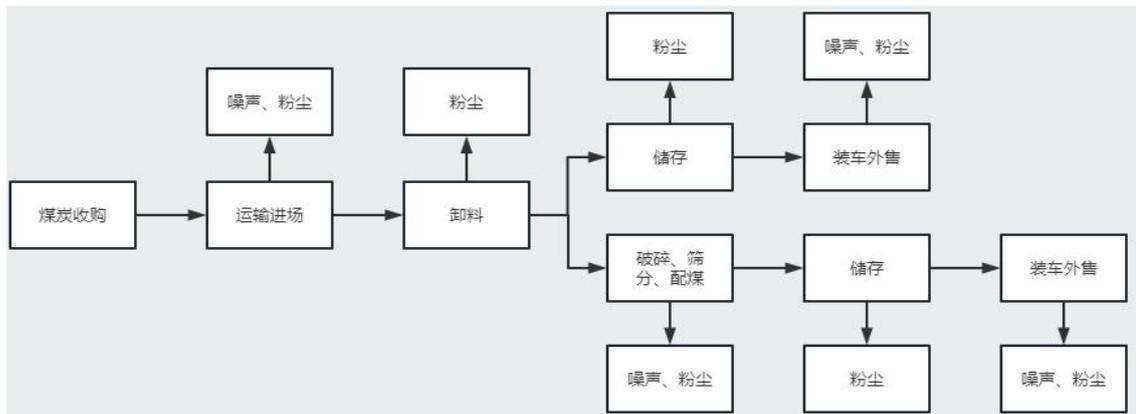


图 2-2 营运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水污染物处理措施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用水、车轮冲洗水、喷淋用水、抑尘用水及初期雨水。

项目生活污水中盥洗水用于厂区抑尘，如厕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项目货场喷淋、道路抑尘用水最终以蒸发形式损耗，洗车轮用水在使用中蒸发损耗。项目有初期雨水收集池3个（总容积297m³），初期雨水由导流沟引至该水池，澄清后的雨水可以回用于车辆冲洗、厂区抑尘。

2、大气污染物处理措施

项目废气主要为运输、装卸粉尘、堆煤、破碎、筛选、配煤所产生的粉尘以及汽车尾气。

（1）运输扬尘

项目厂区出口设置车辆冲洗平台，对进出厂区的车轮进行冲洗。同时，控制车辆装载煤炭水分量，杜绝或避免因水分过多而致煤渣浆落地以及水分过少而致扬尘。厂区运输路面应硬化，产品外运采取封闭式运输，在运输过程中用篷布遮盖，车辆加强管理，限制车速；安排专人对厂内运输道路进行洒水降尘。

（2）装卸粉尘

加强原料及产品装卸作业过程及交通运输的管理工作，尽量降低落料高度，并在起大风时停止装卸作业。地面粉尘要及时清理，防止二次扬尘污染；项目固定装卸区采取三面封闭措施，不能固定位置的，在装卸的同时采取雾炮机喷洒等降尘措施。让煤炭保持一定的含水率，减少扬尘概率。装卸尽量在三面封闭的钢架棚结构内进行。装载时要控制车辆运载量，不得超过车辆货箱落煤、洒煤高度，装完要平整压实并关盖锁，防止散煤撒落。

（3）堆场扬尘

对原有三面封闭式大棚堆场安装喷淋洒水措施，对铁路两侧临时堆场覆盖全部货场，采用雾炮机（2台）对临时堆场定时喷淋，保持煤堆表层湿润，每个班次至少进行两次喷淋。在晴天或大风天，增加喷淋次数，确保煤炭含水率，减少扬尘量；对临时堆场当天不进行转运的煤堆，覆盖防水篷布，货场四周安装防风防尘网，安装高度为6m（含围墙高度）堆煤高度不能超过防风防尘网高度。

（4）破碎、筛分、配煤粉尘

项目破碎筛分在三面封闭大棚堆场中进行，且破碎处安装喷淋装置对破碎原料进行喷洒，大棚中安装喷设施防止对粉尘外溢。

(5) 汽车尾气

项目厂区进出车辆会排放一定量的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 CO、NO_x、THC，因为车辆在厂内行驶路程短，排放量较小，经大气稀释扩散，对环境影响不大。

3、噪声污染处理措施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进行基础减振处理；合理布置、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进出车辆在厂区低速行驶且禁止鸣笛；生产厂房相对封闭，设备布置于生产车间北侧远离南侧，降低该车间对外环境的影响；临时堆放尽量往厂区北侧堆放，减小运输噪声对南侧居民点产生影响。

4、固体废物处理措施

项目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初期雨水池煤渣及少量废机油等。

项目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储存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初期雨水池煤渣定期组织工人清掏，后返回货场堆存处置。项目设备维护和机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经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

该项目所产生的废气有运输、装卸粉尘、堆煤、破碎、筛选、配煤所产生的粉尘以及汽车尾气。

(1) 运输扬尘

项目年运输量为30万吨，每车辆载重40t，经计算，车辆运输过程中扬尘产生量约为0.28t/a。为降低运输扬尘的产生，环评要求采取以下措施：

①为防止运输车辆将煤粉尘带出厂区，造成污染影响。

②项目拟在厂区出口设置车辆冲洗平台，对进出厂区的车轮进行冲洗。同时，控制车辆装载煤炭水分量，杜绝或避免因水分过多而致煤渣浆落地以及水分过少而致扬尘。

③厂区运输路面应硬化，产品外运采取封闭式运输，在运输过程中用篷布遮盖，车辆加强管理，限制车速；

④厂区地面进行硬化，并安排专人对厂内运输道路进行洒水降尘；通过采取上述措施，扬尘可降低80%。则项目运输扬尘产生量约为0.056t/a。

(2) 装卸粉尘

根据《逸散性粉尘控制技术》煤加工过程中逸散因子排放，本项目装卸粉尘产生系数为0.01kg/t，本项目煤炭总量约为30万吨/年，计算装卸粉尘产生量3t/a，为降低装卸扬尘的产生，环评要求采取以下措施：

①加强原料及产品装卸作业过程及交通运输的管理工作，尽量降低落料高度，并在起大风时（风速大于5m/s），停止装卸作业。

②地面粉尘要及时清理，防止二次扬尘污染；

③项目固定装卸区采取三面封闭措施，不能固定位置的，在装卸的同时采取雾炮机喷洒等降尘措施。

④让煤炭保持一定的含水率，减少扬尘概率。

⑤装卸尽量在三面封闭的钢架棚结构内进行，仅留出必要出入口，大大减少风力影响。

⑥装载时要控制车辆运载量，不得超过车辆货箱落煤、洒煤高度，装完要平整

压实并关盖锁，防止散煤撒落。

通过采取上述防范措施，扬尘去除率可达90%，即装卸所产生的粉尘排放量约为0.3t/a。

（3）堆场扬尘

项目设计储煤吞吐能力30万吨，本项目煤炭堆存区域的总占地面积约为13380 m²，其中三面封闭式大棚结构堆场2700m²（原有），由于铁路运输路线时间限制的特殊性，装卸货物有一定时限，避免造成车次时间冲突，需利用铁路两侧为临时堆放场（约10680m²）进行装卸，为避免长时间堆放，需及时转移至大棚内，若无法及时转运是，需采用篷布进行覆盖，并配备2台雾炮机进行抑尘，全年平均堆放不超过75天。环评要求采取以下措施：

①对原有三面封闭式大棚堆场安装喷淋洒水措施，对铁路两侧临时堆场覆盖全部货场，采用雾炮机（2台）对临时堆场定时喷淋，保持煤堆表层湿润，保持煤堆表层含水率≥10%；正常情况下建议每个班次至少进行两次喷淋。

②在晴天或大风天，需要适当增加喷淋次数，确保煤炭含水率，以极大程度的减少扬尘量；

③对临时堆场当天不进行转运的煤堆，需覆盖防水篷布，能极大程度地减少堆场扬尘，亦能防止暴雨来临时对煤堆的冲刷；

④货场四周安装防风防尘网，安装高度为6m（含围墙高度），要求堆煤高度不能超过防风防尘网高度。

采取以上措施后，堆场扬尘可减少90%，堆煤场扬尘量约为0.3t/a。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符合对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

（4）破碎、筛分、配煤粉尘

本项目煤炭总量约为30万吨/年，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其中需破碎煤量约为10%，破碎煤量为3万吨/年。根据煤炭开采和洗选业行业系数，本项目筛分破碎工序粉尘产生系数为0.67kg/t。计算破碎筛分粉尘产生量20.1t/a。为降低堆场扬尘的产生，环评要求采取以下措施：项目破碎筛分在三面封闭大棚堆场中进行，且破碎处安装喷淋装置对破碎原料进行喷洒，大棚中安装喷设施防止对粉尘外溢，通过以上措施，可有效控制粉尘污染，降尘效率为约95%，外排粉尘量约为1.005t/a。

（5）汽车尾气

项目厂区进出车辆会排放一定量的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CO、NO_x、THC，因为车辆在厂内行驶路程短，排放量较小，经大气稀释扩散，对环境影响不大。

根据上述，本项目在采取大气防治措施后，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废气经大气扩散，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车轮冲洗水、喷淋用水、抑尘用水等。

①生活用水

本项目定员8人，在厂内食宿，生活污水中盥洗水用于厂区抑尘，如厕废水（84.096m³/a），经核查，本项目位于南昆线北侧，该侧污水管网未接通城区市政污水管网，污水无法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近期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根据远期规划，待项目区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②生产用水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货场喷淋、道路抑尘用水为4524m³/a，喷淋和抑尘用水不会形成径流，最终以蒸发形式损耗。本项目洗车轮用水约为233.6m³/a，洗轮工艺为过水式洗轮池，即进出车辆经洗轮池中经过，车轮上泥沙在重力的作用下，随水掉落于洗轮池中，必要时可采取水冲是冲洗车轮（车身不冲洗）。主要在使用中蒸发损耗，定期清理洗轮池沉淀物，并补充新鲜水。综上所述，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生产废水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③初期雨水

本项目原有初期雨水收集池3个（总容积297m³），若遇降雨天气，初期雨水由导流沟引至该水池。为有效降低较高浓度初期雨水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要求在雨后及时清理初期雨水收集池中的沉淀物。因本项目运营期用水量较大，澄清后的雨水可以回用于车辆冲洗、厂区抑尘，可减少新鲜水的投入，也一定程度的减少厂区雨水对外界环境的污染。较高浓度的初期雨水经初步沉淀后，可截留大量的大颗粒悬浮物，建议初期雨水收集池采用分级沉淀，增强沉淀效果。

3、噪声环境影响

项目噪声来源于货场机械设备的运转，本项目主要设备为装载机、破碎机、筛分机及运输货车、火车，根据《环境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技术导则》（HJ2034-

2013），其运行噪声值可达75~95dB (A)，火车进场间歇最高噪声值可达95dB (A)，本项目拟采取如下措施进行控制：

-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进行基础减振处理；
- ②合理布置、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
- ③进出车辆在厂区低速行驶且禁止鸣笛；
- ④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和满足消防要求的前提下栽种树木进行绿化。
- ⑤生产厂房相对封闭，设备尽量布置于生产车间北侧远离南侧，极大降低该车间对外环境的影响；
- ⑥临时堆放尽量往厂区北侧堆放，减小运输噪声对南侧居民点产生影响。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初期雨水池煤渣及少量废机油等，项目不涉及洗煤无煤矸石产生。

(1) 生活垃圾：本项目劳动定员8人，根据《环境保护实用数据手册》的相关数据，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按照0.5kg/人·d，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1.46t/a。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储存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 初期雨水池煤渣：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沉淀煤渣产生量为34.167t/a，定期组织工人清掏，后返回货场堆存处置。

(3) 废机油：项目设备维护和机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约为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废机油的危废类别为HW08，危废代码为900-214-08车辆、轮船及其他机械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经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通过以上措施，可使本项目固体废物得到及时、妥善的处理和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污染影响。

二、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关于对《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州环核〔2023〕139号）（见附件2）。

环境影响批复摘抄：

项目后续建设和运行中还需做好以下工作：

- 一、认真落实《报告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

度，环保设施建设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二、加强施工期和运行期环境管理。

三、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自行组织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并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平台上备案。

四、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切实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

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负责。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项目验收监测按照《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开展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所用监测仪器，量具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被监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

2、噪声测量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所用监测仪器，量具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声级计在测量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误差小于 0.5dB（A）。声级计校准结果见表 5-1。

3、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5-1 声级计校准结果

校准声源值 dB(A)	监测前校准值 dB(A)		监测后校准值 dB(A)		标准要求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94.0	93.7	-0.3	93.8	-0.2	≤±0.5dB(A)
	93.8	-0.2	93.7	-0.3	
	93.8	-0.2	93.8	-0.2	
	93.8	-0.2	93.7	-0.3	
校准情况	合格		合格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及监测分析方法

1、验收监测内容：

表 6-1 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厂界噪声	厂界东侧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天昼、夜间各 1 次，连续测量 2 天。
		厂界南侧		
		厂界西侧		
		厂界北侧		
废气	无组织排放 废气	厂界东侧	颗粒物、二氧化硫	连续采样 2 天，每天 采样 4 次。
		厂界南侧		
		厂界西侧		
		厂界北侧		

2、分析方法见表 6-2

表 6-2 分析方法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线
无组织排 放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0.007mg/m ³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482-2009	0.007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建成年转运储存煤炭 30 万吨，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项目年工作 365 天，监测期间日均转运 750 吨，工况为 91.2%。详见附件工况记录表。

2、验收监测结果：

2023 年 11 月 18-19 日，由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项目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1) 厂界噪声测量结果见表 7-1。

(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1 厂界噪声测量结果

测点位置	测量日期	气温(°C)	风向	风速(m/s)	湿度(%)	测量结果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 类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东侧	11 月 18 日	15.3	NE	0.7	65.0	昼间	65dB(A)		合格	
厂界南侧		15.3	NE	0.7	65.0				54.8	合格
厂界西侧		15.3	NE	0.7	65.0				54.7	合格
厂界北侧		15.3	NE	0.7	65.0				61.1	合格
厂界东侧	11 月 19 日	12.6	W	0.7	65.8				59.4	合格
厂界南侧		12.6	W	0.7	65.8				55.1	合格
厂界西侧		12.6	W	0.7	65.8				56.9	合格
厂界北侧		12.6	W	0.7	65.8				61.0	合格
厂界东侧	11 月 18 日	8.6	W	0.4	68.7	夜间	55dB(A)		合格	
厂界南侧		8.6	W	0.4	68.7				52.9	合格
厂界西侧		8.6	W	0.4	68.7				51.6	合格
厂界北侧		8.6	W	0.4	68.7				51.3	合格
厂界东侧	11 月 19 日	9.1	E	0.3	68.4				52.1	合格
厂界南侧		9.1	E	0.3	68.4				51.9	合格
厂界西侧		9.1	E	0.3	68.4				50.8	合格
厂界北侧		9.1	E	0.3	68.4				51.3	合格
									52.7	合格

由表 7-1 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限值要求。

表 7-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测点位置	采样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相对湿度 %	风速 (m/s)	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浓度		二氧化硫浓度	
							小时值	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小时值	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厂界东侧	11月18日	11.0	87.8	66.1	0.7	E	0.210	0.005	ND	0.00
		13.2	87.2	65.7	0.5	W	0.118	-0.240	ND	0.00
		14.5	87.2	65.5	0.6	SE	0.147	-0.060	ND	0.00
		15.1	87.3	65.1	0.4	E	0.120	-0.078	ND	0.00
	11月19日	11.3	87.8	66.0	0.6	W	0.387	0.234	ND	0.00
		12.6	87.6	65.8	0.7	W	0.390	0.203	ND	0.00
		15.6	87.6	65.0	0.5	SW	0.322	0.094	ND	0.00
	18.2	86.2	64.2	0.6	E	0.633	0.505	ND	0.00	
厂界南侧	11月18日	11.0	87.8	66.1	0.7	E	0.205	—	ND	—
		13.2	87.2	65.7	0.5	W	0.358	—	ND	—
		14.5	87.2	65.5	0.6	SE	0.207	—	ND	—
		15.1	87.3	65.1	0.4	E	0.198	—	ND	—
	11月19日	11.3	87.8	66.0	0.6	W	0.153	—	ND	—
		12.6	87.6	65.8	0.7	W	0.187	—	ND	—
		15.6	87.6	65.0	0.5	SW	0.228	—	ND	—
	18.2	86.2	64.2	0.6	E	0.128	—	ND	—	
厂界西侧	11月18日	11.0	87.8	66.1	0.7	E	0.363	0.158	ND	0.00
		13.2	87.2	65.7	0.5	W	0.780	0.422	ND	0.00
		14.5	87.2	65.5	0.6	SE	0.743	0.536	ND	0.00
		15.1	87.3	65.1	0.4	E	0.200	0.002	ND	0.00
	11月19日	11.3	87.8	66.0	0.6	W	0.162	0.009	ND	0.00
		12.6	87.6	65.8	0.7	W	0.215	0.028	ND	0.00
		15.6	87.6	65.0	0.5	SW	0.240	0.012	ND	0.00
	18.2	86.2	64.2	0.6	E	0.225	0.097	ND	0.00	
厂界北侧	11月18日	11.0	87.8	66.1	0.7	E	0.572	0.367	ND	0.00
		13.2	87.2	65.7	0.5	W	0.905	0.547	ND	0.00
		14.5	87.2	65.5	0.6	SE	0.870	0.663	ND	0.00
		15.1	87.3	65.1	0.4	E	0.202	0.004	ND	0.00
	11月19日	11.3	87.8	66.0	0.6	W	0.488	0.335	ND	0.00
		12.6	87.6	65.8	0.7	W	0.552	0.365	ND	0.00
		15.6	87.6	65.0	0.5	SW	0.245	0.017	ND	0.00
	18.2	86.2	64.2	0.6	E	0.582	0.454	ND	0.00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426-2006)表 5 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限值					标准限值	—	1.0	—	0.4	
					达标情况	—	合格	—	合格	

备注: ND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ND 参与计算时取检出限值。

由表 7-2 监测结果可知,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符合《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426-2006)表 5 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限值。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对于废水、废气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未作要求。

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符合《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426-2006）表 5 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2) 厂界噪声

项目昼、夜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3、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4、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符合《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426-2006）表 5 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项目昼、夜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合理妥善处置。本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 名录)	煤炭洗选、配煤；煤炭储存、集运；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E: 104.730523129、 N: 25.283415732			
设计生产能力	年转运储存煤炭 30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转运储存煤炭 30 万吨	环境影响单位	贵州省三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文 件审批机关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州环核〔2023〕139 号	环境影响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 计单位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 号	-			
验收单位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 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 时工况	91.2%			
投资总概算 (万元)	1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30	所占比例 (%)	2			
实际总投资	15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30	所占比例 (%)	2			
废水治理 (万元)	1	废气治理 (万元)	25	噪声治理 (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2	绿化及生态 (万元)	-	其他 (万元)	-
新增废水处 理设施能力	无				新增废气处 理设施能力	无	年平均工作日	365			
运营单位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22301055047842N	验收时间	2023 年 11 月 23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mg/m ³)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kg/a)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kg/a)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kg/a)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kg/a)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第二部份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1月23日，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贵州省兴义市威舍镇光辉村小树嘎，总投资1500万元，占地面积约26092.02m²，项目办公用房及生产车间为原友林货场建设，建设破碎、筛分设备及喷淋设施并进行防风、防尘网等相关附属工程。其中储煤及破碎车间占地面积2773.35 m²，设置破碎机和筛分机各1台，办公用房及宿占地面积624 m²，初期雨水收集池3个（总容积297m³）。建成年转运储存煤炭30万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年9月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报批了贵州省三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10月取得了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关于对《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州环核〔2023〕139号）。

项目于2023年10月开始建设，2023年11月竣工；项目现有职工6人，年生产365天，本项目建设竣工至今无环境投诉。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指标投资总概算 1500 万元，环保投资总概算 30 万元，比例 2%。实际总投资与环境影响概算一致。

（四）验收范围

1、与本建设项目有关的环境保护设施，包括为防治污染和保护环境所建成或配备的工程、设备、装置。

2、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有关项目设计文件规定应采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二、建设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建设。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水污染物处理措施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用水、车轮冲洗水、喷淋用水、抑尘用水及初期雨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中盥洗水用于厂区抑尘，如厕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项目货场喷淋、道路抑尘用水最终以蒸发形式损耗，洗车轮用水在使用中蒸发损耗。项目原有初期雨水收集池 3 个（总容积 297m³），初期雨水由导流沟引至该水池，澄清后的雨水可以回用于车辆冲洗、厂区抑尘。

2、大气污染物处理措施

项目废气主要为运输、装卸粉尘、堆煤、破碎、筛选、配煤所产生的粉尘以及汽车尾气。

（1）运输扬尘

项目在厂区出口设置车辆冲洗平台，对进出厂区的车轮进行冲洗，控制车辆装载煤炭水分量，杜绝或避免因水分过多而致煤渣浆

落地以及水分过少而致扬尘。厂区运输路面应硬化，产品外运采取封闭式运输，在运输过程中用篷布遮盖，车辆加强管理，限制车速；安排专人对厂内运输道路进行洒水降尘。

（2）装卸粉尘

原料及产品装卸作业过程及交通运输的管理工作，降低落料高度，并在起大风时停止装卸作业。地面粉尘要及时清理，防止二次扬尘污染；项目固定装卸区采取三面封闭措施，不能固定位置的，在装卸的同时采取雾炮机喷洒等降尘措施。让煤炭保持一定的含水率，减少扬尘概率。装卸尽量在三面封闭的钢架棚结构内进行。装载时要控制车辆运载量，不得超过车辆货箱落煤、洒煤高度，装完要平整压实并关盖锁，防止散煤撒落。

（3）堆场扬尘

对原有三面封闭式大棚堆场安装喷淋洒水措施，对铁路两侧临时堆场覆盖全部货场，采用雾炮机（2台）对临时堆场定时喷淋，保持煤堆表层湿润，每个班次至少进行两次喷淋。在晴天或大风天，增加喷淋次数，确保煤炭含水率，减少扬尘量；对临时堆场当天不进行转运的煤堆，覆盖防水篷布，货场四周安装防风防尘网，安装高度为6m（含围墙高度）堆煤高度不能超过防风防尘网高度。

（4）破碎、筛分、配煤粉尘

项目破碎筛分在三面封闭大棚堆场中进行，且破碎处安装喷淋装置对破碎原料进行喷洒，大棚中安装喷设施防止对粉尘外溢。

（5）汽车尾气

项目厂区进出车辆会排放一定量的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CO、NO_x、THC，因为车辆在厂内行驶路程短，排放量较小，经大气稀释扩散，对环境影响不大。

3、噪声污染处理措施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进行基础减振处理；合理布置、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进出车辆在厂区低速行驶且禁止鸣笛；生产厂房三面封闭，设备尽量布置于生产车间北侧远离南侧，降低该车间对外环境的影响；临时堆放尽量往厂区北侧堆放，减小运输噪声对南侧居民点产生影响。

4、固体废物处理措施

项目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初期雨水池煤渣及少量废机油。

项目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储存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初期雨水池煤渣定期组织工人清掏，后返回货场堆存处置。项目设备维护和机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经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5、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污染。

6、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无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对于废水、废气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未作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验收监测结果符合《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426-2006）表 5 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

项目昼间厂界噪声验收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不设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生产废气及厂界噪声等均符合相应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合理妥善处置。本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好。项目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符合验收要求。验收组认为，本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完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明确专人或兼职人员负责环境保护方面工作。

八、验收组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身份证号码/技术专家验收证号	签名	备注
甘昌寿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15885977173		建设单位
			452527198103107532		
戴世模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13985956672		建设单位
			510232197210305018		
黄振辉	黔西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13985395969		专家
			52232619780506223X		
			(验监) 201456240		
黄思垠	黔西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18985479066		专家
			522327198612300496		
			(验监) 201456238		
贾国山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5870379054		专家
			522321198407108215		
			(验监) 201144124		

建设单位盖章：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3日

第三部份

其他说明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设计简况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已纳入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基本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并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2、施工简况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的要求将环保设施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都有一定的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3、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2023年10月开工，2023年11月竣工，同时进行调试营运。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自主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3年11月，委托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进行环保竣工验收监测，2023年11月完成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

2023年11月23日，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项目设计单位及施工单位（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及黔西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黄振辉、黄思垠、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区域监测站贾国山 3 位特邀专家。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验收意见及验收组人员名单详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第二部分内容：验收意见）。

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及投诉。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按环境影响要求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及领导小组，明确岗位职责，由专人负责日常管理。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目前尚未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3、环境监测计划

已按照环评要求制定监测计划，并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监测。

附件 1

委 托 书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相关技术规范。

我单位特委托贵公司进行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6 日

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文件

州环核〔2023〕139号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关于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审查，《报告表》及技术评估意见（州环评估表〔2023〕152号）可以作为生态环境管理和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的依据。

项目后续建设和运行中还需做好以下工作：

一、认真落实《报告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环境

保护“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二、加强施工期和运行期环境管理。

三、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自行组织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并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平台上备案。

四、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切实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

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负责。

（此文件公开发布）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2023年10月13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抄送：黔西南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黔西南州生态环境综合保障中心环境评估科，贵州省三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2023年10月13日印发

共印6份

附件 3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运输扬尘	颗粒物	设置车辆冲洗平台，厂区运输路线硬化，采取封闭式运输，安排专人对厂内运输道路进行洒水降尘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排放标准
	装卸粉尘	颗粒物	装卸尽量在三面封闭的钢架棚结构内进行，安装喷淋设施，装卸点应配备洒水装置	
	堆场扬尘	颗粒物	三面封闭式大棚堆场安装喷淋设施，临时堆场安装雾炮机（2台）、覆盖防水篷布	
	破碎、筛分	颗粒物	破碎筛分在三面封闭大棚堆场中进行，且破碎处安装喷淋装置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	生活污水利用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由周边农户清掏用作农肥	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声环境	设备运行机械运作	生产噪声	设备应优先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且做到防噪、基础减震、隔声等措施，装卸货物要求做到轻卸缓放。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加强对机械进行日常检修维护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限值要求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清运至周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雨水收集池煤渣	人工清掏干化后，返回货场堆存处置	资源优化
	危险废物	废机油	经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无害化

附件 4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522301055047842N002W

排污单位名称：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贵州省兴义市威舍镇光辉村（原友林货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301055047842N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9月14日

有效期：2023年09月14日至2028年09月13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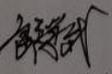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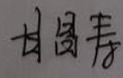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现场监测企业工况记录

监测项目名称及编号					兴义市树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铁路站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23-1423				
企业名称			兴义市树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地址			贵州省兴义市威舍镇光禄村小树嘎		联系方式			13985956672	
监测期间营业时长			24h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监测期间产量	年生产天数	生产负荷				
成品煤		30t	700吨~2300吨						
<p>一、该企业在生产，环保设施运行。</p> <p>二、监测内容</p> <p>1、无组织 排放废气</p> <p>(1) 监测点位：在厂界外上风向设置一个监测点，下风向设置3个监测点。</p> <p>(2) 监测项目：颗粒物、二氧化硫。</p> <p>(3) 采样频次：连续采样2天，每天采样4次。</p> <p>2、噪声</p> <p>(1) 监测点位：厂界外1米东、南、西、北侧各设置1个监测点。</p> <p>(2) 监测项目：厂界噪声。</p> <p>(3) 采样频次：连续采样2天，每天昼、夜间各1次。</p>									

记录人： 

企业负责人（签字）： 

其他在场人员（监管部门等）：

时间：2023年11月19日

现场监测企业工况记录

监测项目名称及编号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站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2023-1423		
企业名称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地址	贵州省兴义市威舍镇光复村小坝嘎	联系方式	13985956672	
监测期间营业时长	24h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监测期间产量	年生产天数	生产负荷
成矿煤	30万	700吨~800吨		
<p>一、该企业生产，环保设施运行。</p> <p>二、监测内容</p> <p>1、无组织排放废气</p> <p>(1) 监测点位：在厂界外上风向设置一个参照点，下风向设置3个监测点。</p> <p>(2) 监测项目：颗粒物、二氧化硫。</p> <p>(3) 采样频次：连续采样2天，每天采样4次。</p> <p>2、噪声</p> <p>(1) 监测点位：厂界外东、南、西、北侧各设置1个监测点。</p> <p>(2) 监测项目：厂界噪声。</p> <p>(3) 采样频次：连续采样2天，每天昼、夜间各1次。</p>				

记录人：解朝

时间：2023年11月18日

企业负责人（签字）：甘昌寿

其他在场人员（监管部门等）：

附件 6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XJC[2023]第 1423 号

项目名称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说 明

- 1、报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员、审核人员、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3、对于委托方送样检测的，仅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 4、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完整复制除外）。完全复制报告必须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否则无效。
- 5、涂改、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
- 6、如对报告有疑问、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书面申诉意见，15 日内向未提出异议者，视为接收本检验检测机构报告。
- 7、本报告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同意，不得做商业广告、宣传等使用。
- 8、本报告一式 3 份，正本由送检（委托）单位留存，副本由本检验检测机构留存。

地 址：贵州省兴义市桔山办机场大道富瑞雅轩旁
电 话：(0859)3293111
电子邮箱：gzhxhjjc@163.com
邮 编：562400

编 制：赵延秀 审 核：李红丽
签 发：杨桐 签发日期：2023.11.23

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铁路货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委托单号：—			项目类别：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兴义市龙楷投资有限公司						
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类别	测点位置及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采样人员	采样日期
1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东侧 23/1423-G ₁ -1118/1119-1/2/3/4	总悬浮颗粒物、二氧化硫及其相关参数。		郎学武 陶光云	11月18/19日
		厂界南侧 23/1423-G ₂ -1118/1119-1/2/3/4				
		厂界西侧 23/1423-G ₃ -1118/1119-1/2/3/4				
		厂界北侧 23/1423-G ₄ -1118/1119-1/2/3/4				
2	噪声	厂界东侧 23/1423-N ₁ -1118/1119-1/2	1min 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界南侧 23/1423-N ₂ -1118/1119-1/2				
		厂界西侧 23/1423-N ₃ -1118/1119-1/2				
		厂界北侧 23/1423-N ₄ -1118/1119-1/2				
样品状态						
序号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规格	数量	状态	
1	23/1423-G ₁ -1118/1119-1/2/3/4	总悬浮颗粒物	90mm	32	滤膜	所有样品完好无损，标签完好。
	23/1423-G ₂ -1118/1119-1/2/3/4					
	23/1423-G ₃ -1118/1119-1/2/3/4					
	23/1423-G ₄ -1118/1119-1/2/3/4					二氧化硫
2	23/1423-G ₀ -1118/1119-1/2	二氧化硫	10mL	4	比色管装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计量单位	分析仪器	仪器编号	分析人	分析时间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0.007	mg/m ³	EX125DZH 电子天平	HXJC-X-42	梁 妹	11 月 20 日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482-2009	0.007	mg/m ³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X-08	潘 静	11 月 20 日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dB (A)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HXJC-L-66	郎学武 陶光云	11 月 18/19 日

质控监测结果						
质控方式	质控指标	编号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浓度	结果判定
质控样	二氧化硫	GSB 07-3188-2014 (206057)	mg/L	0.692	0.668±0.040	合格

声级计校准结果					
校准声源值 dB(A)	监测前校准值 dB(A)		监测后校准值 dB(A)		标准要求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94.0	93.7	-0.3	93.8	-0.2	≤±0.5dB(A)
	93.8	-0.2	93.7	-0.3	
	93.8	-0.2	93.8	-0.2	
	93.8	-0.2	93.7	-0.3	
校准情况	合格		合格		—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及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相对湿度 %	风速 (m/s)	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浓度 (mg/m ³)		二氧化硫浓度 (mg/m ³)	
								小时值	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小时值	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厂界东侧 23/1423-G ₁ -1118/ 1119-1/2/3/4	11月18日	10:30	11.0	87.8	66.1	0.7	E	0.210	0.005	ND	0.00
		12:00	13.2	87.2	65.7	0.5	W	0.118	-0.240	ND	0.00
		13:30	14.5	87.2	65.5	0.6	SE	0.147	-0.060	ND	0.00
		15:00	15.1	87.3	65.1	0.4	E	0.120	-0.078	ND	0.00
	11月19日	09:30	11.3	87.8	66.0	0.6	W	0.387	0.234	ND	0.00
		11:00	12.6	87.6	65.8	0.7	W	0.390	0.203	ND	0.00
		12:30	15.6	87.6	65.0	0.5	SW	0.322	0.094	ND	0.00
14:00	18.2	86.2	64.2	0.6	E	0.633	0.505	ND	0.00		
厂界南侧 23/1423-G ₂ -1118/ 1119-1/2/3/4	11月18日	10:30	11.0	87.8	66.1	0.7	E	0.205	—	ND	—
		12:00	13.2	87.2	65.7	0.5	W	0.358	—	ND	—
		13:30	14.5	87.2	65.5	0.6	SE	0.207	—	ND	—
		15:00	15.1	87.3	65.1	0.4	E	0.198	—	ND	—
	11月19日	09:30	11.3	87.8	66.0	0.6	W	0.153	—	ND	—
		11:00	12.6	87.6	65.8	0.7	W	0.187	—	ND	—
		12:30	15.6	87.6	65.0	0.5	SW	0.228	—	ND	—
14:00	18.2	86.2	64.2	0.6	E	0.128	—	ND	—		
厂界西侧 23/1423-G ₃ -1118/ 1119-1/2/3/4	11月18日	10:30	11.0	87.8	66.1	0.7	E	0.363	0.158	ND	0.00
		12:00	13.2	87.2	65.7	0.5	W	0.780	0.422	ND	0.00
		13:30	14.5	87.2	65.5	0.6	SE	0.743	0.536	ND	0.00
		15:00	15.1	87.3	65.1	0.4	E	0.200	0.002	ND	0.00
	11月19日	09:30	11.3	87.8	66.0	0.6	W	0.162	0.009	ND	0.00
		11:00	12.6	87.6	65.8	0.7	W	0.215	0.028	ND	0.00
		12:30	15.6	87.6	65.0	0.5	SW	0.240	0.012	ND	0.00
14:00	18.2	86.2	64.2	0.6	E	0.225	0.097	ND	0.00		
厂界北侧 23/1423-G ₄ -1118/ 1119-1/2/3/4	11月18日	10:30	11.0	87.8	66.1	0.7	E	0.572	0.367	ND	0.00
		12:00	13.2	87.2	65.7	0.5	W	0.905	0.547	ND	0.00
		13:30	14.5	87.2	65.5	0.6	SE	0.870	0.663	ND	0.00
		15:00	15.1	87.3	65.1	0.4	E	0.202	0.004	ND	0.00
	11月19日	09:30	11.3	87.8	66.0	0.6	W	0.488	0.335	ND	0.00
		11:00	12.6	87.6	65.8	0.7	W	0.552	0.365	ND	0.00
		12:30	15.6	87.6	65.0	0.5	SW	0.245	0.017	ND	0.00
14:00	18.2	86.2	64.2	0.6	E	0.582	0.454	ND	0.00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426-2006) 表 5 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限值						标准限值	—	1.0	—	0.4	
						达标情况	—	合格	—	合格	
备注: ND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ND 参与计算时取检出限值。											

噪声测量结果											
测点位置及编号	测量日期	测量时间	天气状况	气温(°C)	风向	风速(m/s)	湿度(%)	测量结果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 类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东侧 23/1423-N ₁ -1118-1	11月18日	15:19	阴	15.3	NE	0.7	65.0	昼间	54.8	65dB(A)	合格
厂界南侧 23/1423-N ₂ -1118-1		15:24		15.3	NE	0.7	65.0		54.7		合格
厂界西侧 23/1423-N ₃ -1118-1		15:27		15.3	NE	0.7	65.0		54.7		合格
厂界北侧 23/1423-N ₄ -1118-1		15:14		15.3	NE	0.7	65.0		61.1		合格
厂界东侧 23/1423-N ₁ -1119-1	11月19日	11:01	晴	12.6	W	0.7	65.8		59.4		合格
厂界南侧 23/1423-N ₂ -1119-1		11:05		12.6	W	0.7	65.8		55.1		合格
厂界西侧 23/1423-N ₃ -1119-1		11:08		12.6	W	0.7	65.8		56.9		合格
厂界北侧 23/1423-N ₄ -1119-1		10:54		12.6	W	0.7	65.8		61.0		合格
厂界东侧 23/1423-N ₁ -1118-2	11月18日	22:17	阴	8.6	W	0.4	68.7	夜间	52.9	55dB(A)	合格
厂界南侧 23/1423-N ₂ -1118-2		22:13		8.6	W	0.4	68.7		51.6		合格
厂界西侧 23/1423-N ₃ -1118-2		22:09		8.6	W	0.4	68.7		51.3		合格
厂界北侧 23/1423-N ₄ -1118-2		22:06		8.6	W	0.4	68.7		52.1		合格
厂界东侧 23/1423-N ₁ -1119-2	11月19日	22:14	晴	9.1	E	0.3	68.4		51.9		合格
厂界南侧 23/1423-N ₂ -1119-2		22:10		9.1	E	0.3	68.4		50.8		合格
厂界西侧 23/1423-N ₃ -1119-2		22:05		9.1	E	0.3	68.4		51.3		合格
厂界北侧 23/1423-N ₄ -1119-2		22:03		9.1	E	0.3	68.4		52.7		合格

采样照片



报告结束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